

**回佣****九八找數****炮金****介紹費****特別折扣****佣金**

我會不會觸犯法律呢？



不少行業的一些傳統習慣行為基本上不存在問題，但不能簡單地說絕對沒有違法，因為須視乎當中有否牽涉到透過有關利益交換而令企業的員工或受託人作出違反職務上義務的行為。若不涉及以提供不應收受的利益來交換員工或受託人不按規矩辦事，是沒有問題的。

如果供應商所提供的回佣、炮金、介紹費或其他名目的利益，是作為相關員工違反工作上的義務的回報，例如：內定中標供應商、接受以次貨充當正貨、誇大採購數量或金額等，不但可能構成行賄罪和受賄罪，也有可能觸犯其他刑事罪行。